辽宁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辽教科规办字［2015］3号

关于申报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的通知

各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高等学校:

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教育决策支撑体系建设工程”的意见》，决定开展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课题选题范围

课题申报者须按指定题目申报，不得变更研究题目和研究内容（本年度选题指南详见附件1）。

二、课题申报要求

1.课题申报者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原则上应主持并完成过省级以上教育科研课题，在所申报课题领域有较深入的研究，熟悉本领域的政策和实践进展。承担省教育科学规划重大课题、重点研究基地专项课题、重点课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凡将于课题研究期限内退休的科研人员均不得申报。

2. 每位申报者只能申报一个课题，课题组成员不能同时参加二个以上（不含二个）课题；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同意并不得少于8人。

Www.cimer.com

3.本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限一年内完成并申请结题。课题申报者须承诺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不少于2篇文章(其中有1篇在CSSCI杂志上发表)或出版与课题直接相关的学术专著;提供不少于1篇与课题直接相关的咨政建议。咨政建议要具有创新性和可操作性,其有效类型包括:一是发表于辽宁教育研究院主办的《教育决策参考》上的咨政建议;二是被省委省政府领导、省教育厅领导肯定性批示的咨政建议;三是被省教育厅或与教育相关的其他部门(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科技厅等)采纳、转化成文件的咨政建议;四是发表于省委宣传部《社科与决策》或省委政研室《咨询文摘》上的咨政建议。

专著、论文或咨政建议须注明辽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类别+课题名称+课题批准号"。没有注明的成果不得列入课题研究成果。

4.本课题由财政经费提供资助,课题申报者所在单位须配套科研经费或给予相应的奖补经费。

三、课题申报程序及时间

1.本课题经所在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或高校审核后统一报送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受理个人申报。

2.各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或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统一报送的材料包括:《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重大课题立项申请·评审书》一式2份(须含原件1份);《课题设计论证》匿名活页一式3份(须与《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重大课题立项申请·评审书》分开装订);《辽宁省

www.clmer.com

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1份；以上材料的电子版。

3. 本年度课题受理申报时间为2015年5月7—8日，逾期不予受理。

4.课题申请材料报送地点与联系方式

报送地点：辽宁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249号603房间），邮编：110034。

邮　　箱：869034990163.com。

咨询电话：024-86896402（孙照辉）

附件：

1. 《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选题指南》

2.《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重大课题立项申请·评审书》及《课题设计论证》匿名活页

3. 《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重大决策咨询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

辽宁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Www.cdmer.com